

证券代码：301539

证券简称：宏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9

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证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依法合规运行，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通过，同意选举王武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王武杰先生将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王武杰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21日

简历：

王武杰先生，197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至今担任公司内销部负责人。2008年9月至今担任宏鑫科技工会委员会主席。2020年9月至2026年9月担任宏鑫科技副总经理。目前兼任台州齐鑫执行事务合伙人。2025年10月至今担任宏鑫科技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武杰先生间接持有公司138.24万股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文志先生为堂兄弟关系。除此之外与其它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和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